

高雄市政府
「淨零 - 公正轉型」
推動作業手冊
(核定本)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2 年 11 月

目錄

壹、前言	2
貳、法令規定	3
一、氣候法有關公正轉型之規定	3
二、淨零條例有關公正轉型之規定	4
參、中央有關公正轉型之推動機制與分工	6
一、公正轉型跨部會推動小組	6
二、成立公正轉型委員會	6
三、辦理公眾諮詢	7
肆、本府公正轉型推動機制與分工	8
一、公正轉型之辦理	8
二、跨局處協調及整合	9
伍、結語	11
附件、本府各機關辦理公正轉型措施作業流程	12

壹、前言

為呼應全球淨零趨勢、邁向 2050 淨零排放目標，我國於 112 年 2 月通過氣候變遷因應法(下稱氣候法)修正案，本市議會亦於 112 年 6 月通過本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下稱淨零條例)，兩項法案除明訂淨零目標及對策，皆將公正轉型入法，讓推動公正轉型成為行政部門的法定責任。

依據國發會公正轉型關鍵戰略行動計畫，公正轉型的核心價值為「盡力不遺落任何人」，在淨零轉型的過程中透過社會參與、對話，兼顧公平性、避免相對剝奪感受，不讓脆弱族群獨自面對轉型的困境。

高雄為傳統工業城市，淨零轉型的衝擊相對其他地方政府將更為顯著，為確保本市淨零轉型的過程中能廣納利害關係人意見，減少對勞工及脆弱族群的影響，特訂定本推動作業手冊，作為各機關辦理淨零公正轉型的指引，以明確本府各機關權責與分工，順遂本府公正轉型的推動過程。

貳、法令規定

中央氣候法及本市淨零條例涉及公正轉型相關條文如下：

一、氣候法有關公正轉型之規定

(一)氣候法第 1 條

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制定氣候變遷調適策略，降低與管理溫室氣體排放，落實世代正義、環境正義及公正轉型，善盡共同保護地球環境之責任，並確保國家永續發展，特制定本法。

(二)氣候法第 3 條第 11 款

本法用詞，定義如下：十一、公正轉型：在尊重人權及尊嚴勞動之原則下，向所有因應淨零排放轉型受影響之社群進行諮詢，並協助產業、地區、勞工、消費者及原住民族穩定轉型。

(三)氣候法第 6 條第 3 款

因應氣候變遷相關計畫或方案，其基本原則如下：三、積極採取預防措施，進行預測、避免或減少引起氣候變遷之肇因，以緩解其不利影響，並協助公正轉型。

(四)氣候法第 8 條第 2 項第 18 款

公正轉型之推動事項：由國家發展委員會主辦；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辦。

(五)氣候法第 46 條

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就其權責事項，在尊重人權及尊嚴勞動之原則下，諮詢因應淨零排放轉型受影響之社群，邀集中央及地方有關機關、學者、專家、民間團體採行適當公民參與機制廣詢意見，訂修該主管業務之公正轉型行動方案，送第八條第二項所定公正轉型之主辦機關。

前項主辦機關應基於公私協力原則，整合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提交之公正轉型行動方案，採行適當公民參與機制廣詢意見，定期擬訂國家公正轉型行動計畫及編寫成果報告，報請行政院核定後對外公開。

二、淨零條例有關公正轉型之規定

(一)淨零條例第 3 條第 8 款

公正轉型：在尊重人權及尊嚴勞動之原則下，向所有因應淨零排放轉型受影響之社群進行諮詢，並協助產業、地區、勞工、消費者及原住民族穩定轉型。

(二)淨零條例第 5 條第 2 項

為強化各局處、部門推動淨零政策，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依據淨零政策白皮書框架，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概念，編撰各局處之淨零永續報告書。

(三)淨零條例第 7 條第 13 款

本市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與氣候變遷調適政策擬定之內容，應包括以下範圍或領域：十三、公正轉型行動之推動。

(四)淨零條例第 8 條第 3 款

本府擬定氣候變遷與淨零城市發展之相關計畫或方案，其基本原則如下：三、引導城市轉型：積極採取前瞻行動與措施，針對城市發展特性，引導城市轉型發展，並協助公正轉型。

(五)淨零條例第 9 條第 1 項第 6 款

本府應設置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以下簡稱推動會），其任務如下：六、規劃本市市民參與溫室氣體減量與氣候變遷調適因應之參與機制，以及研擬和推動公正轉型所必要之法規、政策和措施。

(六)淨零條例第 10 條第 15 款

為推動氣候變遷調適與淨零城市發展，本府各主辦機關如下，並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辦：十五、公正轉型之推動事項：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勞工局及社會局。

(七)淨零條例第 21 條

為落實淨零公正轉型，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淨零轉型相關行動與計畫時，應事先盤點可能受衝擊之熱區、產業，並導入市民參與機制。

為達成淨零多元就業、避免產業損害與失業衝擊、生活不利衝擊、企業淨零轉型調適等目標，本府應推動相關輔導、獎勵、補償政策，降低弱勢群體、產業、個人淨零轉型衝擊；其相關規範，由各目的事業主管另定之。

參、中央有關公正轉型之推動機制與分工

國發會為規劃完善的公正轉型推動機制，協助各關鍵戰略主責部會推動各項淨零公正轉型措施，致力提高淨零轉型政策目標的衡平性、社會分配的公正性及利害關係的包容性，依據氣候法規定，訂定**台灣 2050 淨零轉型「公正轉型」關鍵戰略行動計畫**，透過下列做法落實公正轉型：

一、公正轉型跨部會推動小組

- (一)由十二項關鍵戰略主責機關偕勞動部及原民會共同組成。
- (二)由各項關鍵戰略主責部會(包含經濟部、交通部、國科會、環保署、農委會、金管會等)，在推動淨零政策的過程中持續辦理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找出受影響對象及範疇、規劃個別公正轉型措施以及編列預算執行。
- (三)由勞動部與原民會協助檢視各關鍵戰略與勞工和原住民族相關對策之妥適性，參與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溝通與協調，並支援必要資源及有效政策工具，提升對策的效率與效能。
- (四)國發會定期召開小組會議，管考各項關鍵戰略公正轉型政策進度，協調討論公正轉型事項，滾動式調整我國公正轉型圖像。

二、成立公正轉型委員會

- (一)由國發會擔任委員會幕僚，國發會主委擔任召集人，政府與民間代表 20 至 30 人，共同組成公正轉型委員會。
- (二)每年至少開會兩次，針對政府公正轉型相關計畫與措施，提出改善建議。
- (三)下設學術小組、策略檢視小組、議題鑑別小組及影響力小組。

三、辦理公眾諮詢

由中央部會、地方政府或與民間團體共同辦理公正轉型座談會及公聽會，廣泛聽取受影響對象意見，蒐集各方建議，並與學者專家就相關議題進行共同討論及對策研商。

肆、本府公正轉型推動機制與分工

公正轉型之推動有賴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規劃與執行，並需進行跨局處協調及整合，以完善推動機制與策略。基此，依據本市淨零條例規範及參考中央推動作法，擬定本府公正轉型推動機制與分工如下：

一、公正轉型之辦理

(一)本市淨零條例所定各主辦機關：環保局、經發局、水利局、地政局、都發局、工務局、交通局、捷運局、農業局、海洋局、原民會、財政局、教育局、行國處，在依據淨零條例推動各項淨零事項的過程，應規劃辦理個別公正轉型措施並編列預算執行。

(二)各主辦機關依淨零條例辦理公正轉型措施時，應依下列方式辦理：

- 1、各主辦機關推動各項淨零轉型相關行動與計畫時，應事先盤點可能受衝擊之熱區、產業，並導入市民參與機制。
- 2、前項市民參與機制包含說明會、公聽會、座談會及諮詢會等有助聽取各界意見，強化社會溝通之作為。
- 3、針對受衝擊之對象，各主辦機關應研擬相關輔導、獎勵、補償政策，並視需要訂定相關規範，以落實推動淨零公正轉型。

(三)另針對配合中央部會推動之各項淨零政策，本府各對應主管機關應配合中央規劃方式協助辦理公正轉型事宜，並視需要主動透過市民參與方式收集地方意見提供中央納入決策參考。如經評估需提出本府配套或加碼對策時，應參照第(二)點流程進行公正轉型評估。

二、跨局處協調及整合

(一)研擬公正轉型對策並推動：(各主辦機關)

各主辦機關所提各項公正轉型對策，應會同勞工局、社會局及相關機關(如：原民會等)檢視其妥適性，並邀請參與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溝通與協調，俾支援必要資源及有效政策工具。

(二)強化勞工就業職能，保障勞工權益：(勞工局)

- 1、保障勞工工作權是公正轉型的核心工作，勞工局針對淨零轉型對於減碳人才的迫切需求，應辦理相關技能培訓，以及推動就業媒合，運用各項政策資源強化勞工競爭力。
- 2、勞工局應掌握可能受衝擊產業別，會同各相關主管機關，協助企業提升國際競爭力與永續發展，避免勞工失業衝擊。
- 3、勞工局應協助檢視公正轉型對策，並透過與勞工團體溝通與協調，蒐集意見提供各主辦機關納入政策規劃評估。

(三)確保弱勢族群權益：(社會局)

- 1、社會局應關注邁向淨零目標過程中相對脆弱的群體，促進社會分配的公正性，以及強化社會安全網等，支持受衝擊之家庭與社區。
- 2、社會局應協助檢視公正轉型對策，並透過與社福團體溝通與協調，蒐集意見提供各主辦機關納入政策規劃評估。

(四)確保原住民族群權益：(原民會)

原民會應協助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及檢視公正轉型對策，並透過與原住民族團體溝通與協調，蒐集意見提供各主辦機關納入政策規劃評估。

(五)檢視及追蹤本府公正轉型相關行動與成果：(研考會)

- 1、研考會應彙整各機關公正轉型對策並納管追蹤。
- 2、研考會應定期綜整各機關公正轉型執行成果，並提報本市推動會接受檢視，以符市民期待。
- 3、研考會辦理上述事項得透過跨局處會議方式，邀請外部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與會，協助檢視本市公正轉型相關對策及成果，並提供相關改善建議，以持續精進本府各項公正轉型作為。

伍、結語

本市為氣候法公布後第一個通過地方自治條例的城市，並明定 2030 減量 30%、2050 淨零目標，以強化政府治理、輔導產業調適、市民生活參與、落實公正轉型為四大核心，期望發揮公部門帶頭示範、產業以大帶小、全民參與精神。

未來除了以數位和淨零雙軸轉型，強化企業競爭力，也要透過各種市民參與、對話的機制，讓轉型的過程中，盡力不遺落任何人，協助本市勞工因應淨零轉型的衝擊與掌握機會，讓本市順利邁向永續淨零發展。

附件、本府各機關辦理公正轉型措施作業流程

